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侯靜芳
電話：08-7320415 分機3612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00232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226007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2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學前特教教師聯合甄選試
場監試工作，邀請貴校正式教師及公務人員擔任監試委
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縣辦理112學年度國民小學暨學前特教教師聯合甄選，為
使試務工作順利進行，請貴校正式教師及公務人員踴躍擔
任監試委員。
- 二、旨揭甄選訂於112年7月13日(星期四)辦理，監試工作時間
與地點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報到時間：上午7時至7時30分。
 - (二)監試作業說明：上午7時30分開始。
 - (三)各類科甄試時間：
 - 1、國小普通科教師及國小英語專長教師：上午8時30分至
下午2時20分。
 - 2、國小身心障礙類特殊教育教師及學前特殊教育班教
師：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1時30分。

3、國小專任輔導教師：上午8時30分至上午10時10分(申論題)。

(四)甄試地點：明正國中。

三、本人或其配偶、前配偶、二等親內之血親或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報名參加本次教師甄選者，應行迴避。

四、請於112年6月30日(星期五)前逕至網址(<https://forms.gle/saXT4KKFEo88xjXG6>)填寫報名表單，以利統計人數，額滿即關閉表單，結果將以E-mail通知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麟洛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中正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公館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凌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勝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歸來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前進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唐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建國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和平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信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瑞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生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萬丹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新庄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興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新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社皮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興化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四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麟洛鄉麟洛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